证券代码：688107 证券简称：安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芯合伙”)持有公司股份75,974,8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95%；其一致行动人之一上海安路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路芯合伙”)持有公司股份3,080,1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7%；其一致行动人之一上海芯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芯添合伙”)持有公司股份4,319,8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安芯合伙、安路芯合伙和芯添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3,374,7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80%。上述股份均为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并于2024年11月12日起上市流通。

股东深圳思齐资本信息技术私募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思齐”)持有公司股份25,000,9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4%。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并于2022年11月14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由于自身资金需求，安芯合伙将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3,652,717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0.91%；安路芯合伙将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48,087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0.0369%；芯添合伙将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07,689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0.05%。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其中，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由于自身资金需求，深圳思齐将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004,246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0.50%。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安芯合伙、安路芯合伙、芯添合伙、深圳思齐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6月9日，安芯合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3,652,717股，占公司总股本0.91%；安路芯合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148,087股，占公司总股本0.0369%；芯添合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207,689股，占公司总股本0.05%；深圳思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2,004,246股，占公司总股本0.50%。上述股东的股份减持已按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75,974,812股
持股比例	18.9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5,974,812股

股东名称	上海安路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3,080,138股
持股比例	0.7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080,138股

股东名称	上海芯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4,319,849股
持股比例	1.0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4,319,849股

股东名称	深圳思齐资本信息技术私募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5,000,972股
持股比例	6.2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5,000,972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974,812	18.95%	安芯合伙、安路芯合伙与芯添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导锐半导体有限公司
	上海安路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0,138	0.77%	安芯合伙、安路芯合伙与芯添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导锐半导体有限公司
	上海芯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19,849	1.08%	安芯合伙、安路芯合伙与芯添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导锐半导体有限公司
	合计	83,374,799	20.80%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上海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9日
减持数量	3,652,717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6日～2026年6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3,652,717股
减持价格区间	35.48～49.30元/股
减持总金额	144,309,721.03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9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91%
当前持股数量	72,322,095股
当前持股比例	18.04%

股东名称	上海安路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9日
减持数量	148,087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6日～2026年6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48,087股
减持价格区间	35.51～49.05元/股
减持总金额	5,851,456.05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369%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369%
当前持股数量	2,932,051股
当前持股比例	0.73%

股东名称	上海芯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9日
减持数量	207,689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6日～2026年6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07,689股
减持价格区间	35.61～49.15元/股
减持总金额	8,202,479.56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5%
当前持股数量	4,112,160股
当前持股比例	1.03%

股东名称	深圳思齐资本信息技术私募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9日
减持数量	2,004,246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18日～2026年6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004,246股
减持价格区间	30.00～48.78元/股
减持总金额	70,070,802.22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5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50%
当前持股数量	22,996,726股
当前持股比例	5.74%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056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南佰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南佰算”)拟以自有资金参与认购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臻宝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战略投资者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

● 投资标的名称：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根据臻宝科技公布的《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海南南佰算拟获配股数为468,146股，获配金额为人民币20,860,585.76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关联方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持有臻宝科技3.94%股权。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完成后，将形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属于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截至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包含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关义务的除外)超过3,000万元，但未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

● 审议程序：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海南南佰算本次参与臻宝科技战略配售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由于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行业、臻宝科技自身生产经营能力等多重因素影响，价格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海南南佰算所持有臻宝科技的股票存在二级市场的价格波动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加强公司与臻宝科技的战略合作关系，海南南佰算拟作为战略投资者以自有资金参与认购臻宝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股票(A股)，根据《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海南南佰算拟获配股数468,146股，获配金额为20,860,585.76元。海南南佰算所获配股票自臻宝科技本次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鉴于本次投资事项是参与认购臻宝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属于临时性商业秘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以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并经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签字确认，公司已就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暂缓披露，与臻宝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事项同步公开披露，暂缓披露期间公司股票的交易亦未发生异常波动的情形。现暂缓披露的原因消除，公司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元)：20,860,585.76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否

(二)审议情况

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关联方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持有臻宝科技3.94%股权。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完成后，将形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属于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四)截至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包含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关义务的除外)超过3,000万元，但未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MA01N9JK2F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张新
成立日期	2019/10/22
注册资本	20,415,000万元
实缴资本	17,935,732.6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52幢7层701-6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1号职工之家C座21-23层
实际控制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为标的公司的股东，持股3.94%
主营业务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配偶或员工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法人股东(截至董事会审议本次共同投资事项时)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否

注：上述关联方基本信息来源于企查查。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因关联方为非上市公司，出于保密性要求，不便披露财务数据。

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截至董事会审议本次共同投资事项时)。除此之外，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交易标的为臻宝科技股权，本次交易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规定的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企业名称：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7MA5U4QJ58P

3、注册资本：11646.7696万元

4、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法定代表人：王兵

6、成立时间：2016年2月25日

7、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镇森迪大道56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研发、制造、销售、维修；机电设备和设备配件；研发、制造、加工、销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和电子元件；机械与设备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项目)；仓储服务(不含化危品)，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实际控制人：王兵

10、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为86,758.17万元，资产总额161,867.62万元，资产净额121,026.94万元，净利润22,593.08万元，资产负债率25.23%；

注：臻宝科技为拟IPO公司，企业基本信息来源于企查查，上述财务数据摘自其招股说明书(注册稿)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

四、关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臻宝科技聚焦于半导体干法刻蚀及气相沉积设备真空零部件制造和零部件清洗再生服务。公司开展的封装业务需要采购封装各工艺环节的设备及其零部件，可以采购臻宝科技的石英、硅、陶瓷相对应的设备零部件。公司已与臻宝科技签署相关合作协议，共同推动先进封测产线半导体零部件国产化，以提升公司自身供应链安全和稳定。

公司本次参与臻宝科技的战略配售是充分考虑到双方的行业地位及臻宝科技的未来发展前景，进一步巩固双方战略合作关系，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投资创造更多价值。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海南南佰算本次参与臻宝科技战略配售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由于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行业、臻宝科技自身生产经营能力等多重因素影响，价格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海南南佰算所持有臻宝科技的股票存在二级市场的价格波动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共同投资事项。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中介机构的意见

公司本次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发展规划而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ETF修订招募说明书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6月12日起调整旗下部分ETF的招募说明书中涉及申购赎回替代金额处理程序的部分内容。现将主要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159198	富国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信息技术ETF富国
159506	富国恒生港股通创新药及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创新药医疗ETF富国
513950	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恒生红利ETF富国
159792	富国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互联网ETF富国

二、招募说明书修订

(一)富国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修订对照表

第十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七、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	
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③申购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申购申请，T日内基金管理人根据申购规模进行组合证券的代理买入。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投资的需要自主决定不买入部分被替代证券，或者不进行任何买入证券的操作。T日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购入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实际单位购入成本、实际购入的相关费用(实际购入金额根据港股通相关业务规则按当天的港股通卖出结算汇兑比率结算为人民币)，未购入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T日收盘价(折算为人民币，折算汇率采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商定的汇率公允价，包括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北京时间16:00参考汇率、港股通买入结算汇兑比率和卖出结算汇兑比率的算术平均值，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等)计算确定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单位结算成本，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组合证券数量和申购现金替代保证金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人的款项或投资人应补交的款项。若发生特殊情况，包括如遇港股通结算异常等，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折算汇率和结算成本进行相应调整。T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基金管理人将应支付的赎回现金替代款与相关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办理交收。若发生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交收日期进行相应调整。 ④赎回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赎回申请，T日内基金管理人根据赎回规模进行组合证券的代理卖出。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投资的需要自主决定不卖出部分被替代证券，或者不进行任何卖出证券的操作。T日内基金管理人根据所卖出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实际单位卖出金额、实际卖出的相关费用(实际卖出金额根据港股通相关业务规则按当天的港股通买入结算汇兑比率结算为人民币)，未卖出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T日收盘价(折算为人民币，折算汇率采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商定的汇率公允价，包括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北京时间16:00参考汇率、港股通买入结算汇兑比率和卖出结算汇兑比率的算术平均值，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等)计算确定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单位结算金额，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组合证券数量确定赎回替代金额。若发生特殊情况，包括如遇港股通结算异常等，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折算汇率和结算金额进行相应调整。T日后的第4个港股通交收日后的1个工作日内，基金管理人将应支付的赎回现金替代款与相关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办理交收。若发生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交收日期进行相应调整。	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二)富国恒生港股通创新药及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修订对照表

第十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七、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	
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③申购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申购申请，T日内基金管理人根据申购规模进行组合证券的代理买入。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投资的需要自主决定不买入部分被替代证券，或者不进行任何买入证券的操作。T日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购入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实际单位购入成本、实际购入的相关费用(实际购入金额根据港股通相关业务规则按当天的港股通卖出结算汇兑比率结算为人民币)，未购入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T日收盘价(折算为人民币，折算汇率采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商定的汇率公允价，包括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北京时间16:00参考汇率、港股通买入结算汇兑比率和卖出结算汇兑比率的算术平均值，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等)计算确定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单位结算金额，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组合证券数量确定赎回替代金额。若发生特殊情况，包括如遇港股通结算异常等，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折算汇率和结算金额进行相应调整。T日后的第4个港股通交收日后的1个工作日内，基金管理人将应支付的赎回现金替代款与相关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办理交收。若发生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交收日期进行相应调整。 ④赎回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赎回申请，T日内基金管理人根据赎回规模进行组合证券的代理卖出。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投资的需要自主决定不卖出部分被替代证券，或者不进行任何卖出证券的操作。T日内基金管理人根据所卖出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实际单位卖出金额、实际卖出的相关费用(实际卖出金额根据港股通相关业务规则按当天的港股通卖出结算汇兑比率结算为人民币)，未卖出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T日收盘价(折算为人民币，折算汇率采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商定的汇率公允价，包括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北京时间16:00参考汇率、港股通买入结算汇兑比率和卖出结算汇兑比率的算术平均值，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等)计算确定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单位结算金额，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组合证券数量确定赎回替代金额。若发生特殊情况，包括如遇港股通结算异常等，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折算汇率和结算金额进行相应调整。T日后的第4个港股通交收日后的1个工作日内，基金管理人将应支付的赎回现金替代款与相关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办理交收。若发生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交收日期进行相应调整。	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三)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更新招募说明书修订对照表

第十一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七、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	
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③申购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在T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共同交易日)日终，基金管理人已买入的证券，依照申购现金替代保证金与被替代证券的实际买入成本(包括买入价格与相关交易费用)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者或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未买入的证券，依照申购现金替代保证金与被替代证券T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共同交易日)收盘价(需用最新汇率公允价折算为人民币，当日在证券交易所无交易的，取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也可无收盘价的，取最后成交价)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者或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 上述汇率日前采用汇率公允价。汇率公允价包括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最新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最新收盘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如：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外汇管理局或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正式对外发文后公布的人民币总主要外汇当日收盘价)等。 ④赎回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在T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共同交易日)日终，基金管理人已卖出的证券，按照赎回现金替代保证金与被替代证券的实际卖出金额(扣除相关费用)确定基金应支付的替代金额；未卖出的证券，按照被替代证券T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共同交易日)收盘价(需用最新汇率公允价折算为人民币，当日在证券交易所无交易的，取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当日无收盘价的，取最后成交价)确定基金应支付给投资者的替代金额。 上述汇率日前采用汇率公允价。汇率公允价包括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最新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最新收盘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如：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外汇管理局或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正式对外发文后公布的人民币总主要外汇当日收盘价)等。	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四)富国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修订对照表

第十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七、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	
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③申购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在T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共同交易日)日终，基金管理人已买入的证券，依照申购现金替代保证金与被替代证券的实际买入成本(包括买入价格与相关交易费用)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者或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未买入的证券，依照申购现金替代保证金与被替代证券T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共同交易日)收盘价(需用最新汇率公允价折算为人民币，当日在证券交易所无交易的，取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也可无收盘价的，取最后成交价)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者或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 上述汇率日前采用汇率公允价。汇率公允价包括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最新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最新收盘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如：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外汇管理局或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正式对外发文后公布的人民币总主要外汇当日收盘价)等。 ④赎回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在T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共同交易日)日终，基金管理人已卖出的证券，按照赎回现金替代保证金与被替代证券的实际卖出金额(扣除相关费用)确定基金应支付的替代金额；未卖出的证券，按照被替代证券T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共同交易日)收盘价(需用最新汇率公允价折算为人民币，当日在证券交易所无交易的，取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当日无收盘价的，取最后成交价)确定基金应支付给投资者的替代金额。 上述汇率日前采用汇率公允价。汇率公允价包括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最新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最新收盘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如：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外汇管理局或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正式对外发文后公布的人民币总主要外汇当日收盘价)等。	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三、重要提示

本公告仅对上述ETF调整申购赎回替代金额处理内容并修订招募说明书的事项予以说明。客户欲了解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其更新，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1日

南方中证稀有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证稀有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中证稀有金属主题ETF(场内简称：稀有金属ETF南方)
基金主代码	159062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6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证稀有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中证稀有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92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5月25日至2026年6月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6月1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848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7,178,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3,256.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7,178,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23,256.00
	合计	207,201,256.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6月10日

注：

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0。

2、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0。

3、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届时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决定并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本基金若具备上市交易条件，基金管理人将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基金上市交易。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1日

农银汇理金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金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金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065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4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农银汇理金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6月4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4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57,361,969.58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2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6月12日
除息日	2026年6月1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6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6年6月12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并于2026年6月1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6月1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若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咨询相关情况。

本公告仅对农银汇理金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分红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4、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